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昆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 YI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 200 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 F12 栋

二〇二三年四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英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昆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昆铝股份”）的主办券商，对昆铝股份 2022 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 年 11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且该议案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经公司召开的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 8,547,009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7 元/股，募集资金 10,000,000.53 元，缴存银行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账号为 515778594833。该次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出具希会验字（2022）第 0067 号验资报告。

2022 年 12 月 5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股转函【2022】3578 号《关于对昆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

2022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本次定向发行新增无限售条件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公司制

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经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2022 年 11 月 18 日经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 年 11 月 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2 年 11 月 18 日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资金的缴存银行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账户名称为昆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账号为 515778594833。该三方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3 年 4 月 7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自 2023 年 4 月 7 日起，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为华英证券。截止 2023 年 1 月 3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结余 0.00 元，同时该募集资金专户于当日注销。公司在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之前，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已注销，未再签署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元）	余额（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515778594833	10,000,000.53	10,000,417.20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审议用途

根据股票发行说明书（修订稿），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主要用于偿

还银行贷款/借款。具体使用分类如下表：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方向	金额（元）
1	偿还银行贷款/借款	10,000,000.53
	合计	10,000,000.53

（2）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本金金额	10,000,000.53
加：募集资金利息	416.67
二、募集资金总额	10,000,417.20
减：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0.00
三、募集资金余额	10,000,417.20

（3）募集资金期后使用情况（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3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3 日，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本金金额	10,000,000.53
加：募集资金利息	1,319.49
其中 2023 年度	902.82
二、募集资金总额	10,001,320.02
减：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0,001,320.02
偿还银行贷款/借款（2023 年度）	10,001,320.02
三、募集资金余额	0.00

注：截至 2023 年 1 月 3 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同时募集资金账户注销。

（4）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无

四、专项核查意见

华英证券对昆铝股份发行股票的相关资料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查验了昆铝股份 2022 年定向发行股票相关的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股票发行认购公告、验资报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资料，查验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其他相关账户银行对账单、付款凭证等业务资料，了解公司发行股票的程序及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并结合公司实际业务的开展情况将募集资金使用的银行单据等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披露的用途进行比对。

经核查，昆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能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存放和使用，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募集资金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昆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